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杭州通和土地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 308 号 3-2023 室

邮编：310005

联系人：潘美成 联系电话：18085506410

授权代表：潘美成

联系电话：18085506410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 308 号 3-2023 室

邮编：310005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台州市 2025 年多田套合工作全过程技术支持服务项目

质疑项目的编号：台财采确临[2025]1862 号 包号： /

采购人名称：台州市农业农村局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2025 年 5 月 15 日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一六、本次评分具体分值细化条款一评分项目：技术、商务文件一技术人员一要求：1) 项目负责人具有农田水利或耕地质量或工程管理或勘察测绘等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2) 技术负责人具有农田水利或耕地质量或工程管理

或勘察测绘等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3) 项目组成员具有“耕地质量、农技农机、勘察测绘.....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工程师资格或经以上专业毕业后获得工程师资格”方能得分。

事实依据：据我司所知，在对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项目组成员的专业要求上，部分专业并无相应职称，且部分专业是否有相应毕业证书亦无法确定，我认为该项评分在对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项目组成员的专业要求上指意不明，缺乏唯一性、确定性，采购单位对该项评分的主观性较强，对潜在投标人的得分情况影响较大，有违招标投标法规定的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亦不利于本项目的招投标结果。

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条：招标投标活动应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请采购单位对上述专业要求予以明确并做出调整，确保相关专业有对应职称或毕业证书，尽量避免主观评分，保证公平竞争，维护招投标活动的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

签字(签章)：杭州通和土地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5 月 19 日



授权委托书

兹有本单位员工 潘美成（身份证号码：522601199904150022）。现委托其为本单位的代理人，就“台州市 2025 年多田套合工作全过程技术支撑服务项目”（项目编号：台财采确临[2025]1862 号）与采购单位对接，提交质疑函并沟通质疑事项等。

杭州通和土地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9 日

附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